附件 2

成交通知书

内蒙古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交工程分包商名称）：

你方所递交的呼和浩特金桥热电厂电锅炉辅助供热保障及蓄热调峰改造EPC 项目临建标段施工分包合同，项目编号：（集团平台标段编号：PC-0119-26J6-FP0517）（协同平台标段编号：FBZB-C0046-CN1716-2026-CIV-003）的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成交工程分包商。

成交价：626500.40 元。

成交份额：/。（如有）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10 日内到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同安路 882-1 号与我方签订合同，并按采购文件第二章“分包商须知”第 7.6 款规定向我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递交金额：62650.04 元

履约担保递交时间：收到本通知书后 20 日内

履约担保递交形式：履约保函

特此通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6 年 11 月